

公诉科长的 “计较”与“不计较”

进入检察机关工作不到 12 年,刘碧波的身上堆满了荣誉:两次被评为舟山市优秀公诉人,三次荣立个人三等功,被评为省第二届优秀女检察官、省第八届优秀公诉人、普陀区“三八”红旗手、普陀十大杰出青年……今年又荣获省第二届“十佳检察官”。

面对诸多荣誉,舟山市普陀区检察院公诉科科长刘碧波说出了自己的致胜宝典,那就是办案细致入微,有时甚至要“斤斤计较”。而正是因为她的“爱计较”,不少嫌疑人避免了法律的错误追究。



一条金项链的重量

细致,似乎女性比男性更胜一筹,可到了刘碧波身上,有时候会关系到一个人究竟有罪还是无罪。

一起发生在普陀区六横岛的诈骗案,赃物是一条金项链。刘碧波在翻阅案卷时发现,侦查机关认定的案值是 4000 多元,但被害人自述购买时只花了 3600 多元。“怎么被害人的报价反而低了?”这一不合合理现象,让细心的刘碧波盯上了。

她又一次仔细梳理案卷中的证据,原来,侦查机关认定的案值是根据物价部门的黄金报价和金项链的重量而定,没有考虑金项链的成色问题。

4000 多元和 3600 多元,虽然只有区区三四百元的差别,却是关系着罪与非罪的天堑,刘碧波不敢大意。她先是委托当地派出所调来了那条已经发还被害人的金项链,而后跑到银行,找专业人员核定项链成色,接着又跑到物价所,调阅国家黄金定价档案,确定案发日黄金价格。

在物价所,刘碧波找到了答案,原来当时刚好黄金调价,这条金项链的价格发生了变化,再加上成色部分的差价,最终,案值从原来认定的 4000 多元降到了立案标准 4000 元以下。一起险些造成的错案被纠正过来。

12 壶柴油有多重

“罪与非罪的界限,在我们的工作中,显得特别重要。该坐牢的犯罪分子,一个也不能让他跑掉;不该坐牢的公民,不能让他受到错误惩罚。”金项链一案给刘碧波留下太深的感触,也留下一条宝贵的工作经验:刚好踩线(罪与非罪界限)的案子一定要小心。

从那以后,数以千计的案件从刘碧波手中经过,每当发生踩线的情况,她都特别留了一个心眼,看案卷看得再仔细一点,调查取证工作做得再细、再深一点。“不办错案是我们检察机关铁的原则。”刘碧波说。

这个原则,对像刘碧波这样战斗在基层一线的检察官来说,实在太重要了。不要看这种踩线案件案值小,但这正是基层检察院的日常工作,大案不多,经手处理的大多是小案。如果轻视小案,就很有可能犯大错。而搞错了罪

与非罪,那肯定是不可饶恕的大错。

2006 年 2 月之前,我省对于盗窃罪的立案标准为 1000 元。2005 年底,侦查机关送来了一件盗窃 12 壶柴油的案件,根据犯罪嫌疑人周某的作案工具——一只标记为 25 公斤的壶,认定周某盗窃柴油 300 公斤,价值 1080 元。

普陀区检察院公诉科的承办人在审查此案时发现,周某作案所用的壶并非柴油专用壶,在日常生活中也可用于装水,若 25 公斤的标志是以盛装水为标准,那么,根据柴油密度小于水的特性,所盗柴油重量就不足 300 公斤。

刘碧波复查后,果断要求做侦查试验。称重发现,周某作案所用的壶确实能装 25 公斤水,但根本装不下 25 公斤柴油,通过密度换算,办案人员得出结论:12 壶柴油总重量最多是 255 公斤,价值 900 余元,未达到盗窃罪立案标准。据此,检察院将案件退回,侦查机关撤销了该案。

办案之余,

不爱“计较”讲专研

办案时,刘碧波爱“计较”,可办案之余,尤其是当工作和生活发生冲突时,刘碧波却绝不计较。

进检察院之初,凡有事务性工作,刘碧波总是抢着干。“我是在偷手艺。”她说。没事的时候,她总是独自坐在法庭下,旁听“师傅们”的开庭。工作再忙,也不忘学习钻研,一篇篇高质量的论文在她的手中流出。工作之余,她还攻读法律硕士。扎实的专业功底,细致的工作作风,让刘碧波从检 12 年没出过一件错案。

在她的带领下,普陀检察院公诉科红旗飘飘:舟山市检察系统岗位练兵先进集体、舟山市公诉人辩论赛团体第一名、舟山市政法系统执法为民先进集体。在去年的舟山市检察系统公诉新人辩论赛上,普陀区检察院公诉科的“新兵们”更是包揽前三名;在今年的舟山市优秀公诉人评比中,第一、第三名又出自这个集体。这就是“计较”办案、工作钻研结出的丰硕果实。

■通讯员 金祖球 本报记者 仇健

反贪老兵的 “怕”和“不怕”

“我不怕犯罪嫌疑人不开口。”在湖州市检察院反贪局副局长

陈章眼里,没有攻不下的贪官。在陆续查办了湖州市环保局窝案、湖州市电力系统窝案,并将湖州市林业局原局长陈国强、湖州市外经贸局原副局长严亚军、湖州市国土资源局原局长毛千宏、南浔区原副区长卫国等领导干部送上审判席后,瘦弱的陈章成了让贪官闻风丧胆的反贪尖兵。尽管如此,在 37 岁的陈章心里,也有“怕”的时候,这就是时常亏欠家人。



智慧办案

不怕嫌疑人不开口

如果说上个世纪八九十年代,反贪工作靠的是拼精神、拼体力、拼时间,那么现在就要拼知识、拼智慧、拼能力了。陈章说,永远不要指望嫌疑人会主动交代,反贪干警办案要讲究技巧,“因为我们接触的嫌疑人大多是受过高等教育、有丰富知识和社会阅历的领导干部。要让他们开口交代,理论水平比不上他们可不行”。

空闲的时候,陈章的一大爱好就是上网浏览各类社会新闻。他说,这是他利用网络办案的“小窍门”。刚开始,碰到把自己“包裹”得严严实实的领导干部,陈章就到网上搜索他们的讲话和论文,了解和掌握他们的兴趣爱好和性格特点。没想到,这一招还真管用,嫌疑人的口供常常因此被突破。

现在,搜索功能已经被陈章运用得炉火纯青了,什么博客、讲话、宣传稿,都逃不过陈章的“法眼”。而这些看似和办案八竿子打不着的信息,有时候都会成为突破案件的炮弹。

2006 年下半年,省检察院集中力量查办省交通厅厅长赵詹奇受贿一案,办案经验丰富的陈章被抽调到办案组。陈章带领一个小组负责讯问其中一重要行贿人毛某。作为赵詹奇的多年好友,毛某到案后摆出一副“死猪不怕开水烫”的架式,面对检察官的讯问,不是“记不清”,就是“记不起来”,再就是“没有印象”。

面对这块“硬骨头”,陈章仔细分析了他的性格特征、文化修养、工作经历和家庭情况等,决定采取迂回包抄的战术,先避开最敏感的行贿话题,而是和毛某谈起了其与赵詹奇几十年来的兄弟情谊,谈起了他的创业过程和膝下儿女……

一次次地交谈,陈章敏锐地察觉到毛某不经意间流露出来的对事业、朋友和亲人又爱又愧的复杂心情。“绕圈子”的效果达到后,陈章一针见血地指出:交代他与赵詹奇的犯罪事实并不是陷自己于不义,相反,现在唯一能够救朋友的,只能是如实供述。终于,毛某的心理防线全面崩溃,他眼含热泪对陈章说:“你们对我确实是推心置腹,我要是和你们周旋,真是太对不起你们了。”接着,他交代了自己为赵詹奇的儿子安排工作,并每年付给他儿

子 20 万元“劳务费”的行贿事实。

一位干警曾这样形容陈章办案:“真是神了,讯问时对方眨眨眼、伸个懒腰,陈局都知道他在转什么花花肠子。苦心筑就的心理防线,到了陈局面前常常会迅速土崩瓦解。”殊不知,这种本事得益于陈章平时注重积累、善于观察总结的好习惯。

生日缺席

害怕再负亲情债

面对狡猾的犯罪嫌疑人,面对难以攻克腐败案件,面对各种复杂的办案环境,陈章从来没有怕过,相反,他越难越战、越战越勇。可面对家人,陈章却是心中有愧。

从事反贪工作十多年来,陈章几乎没休过一次年休假。案子一旦上手,白天黑夜连轴转,双休日和节假日加班也习以为常,由此也欠下了一笔笔“亲情债”,尤其是那场没有主角的生日宴。

陈章 36 岁那一年,父母和妻子按照老家规矩,为他安排了一桌生日宴,邀请了几位关系较近的亲友为他祝贺。为了圆满地办一场生日宴席,妻子给陈章下了最后通牒:无论如何都得回家吃晚饭。可就在家人翘首企盼陈章回家时,电话那头再次响起了陈章愧疚的声音。

原来,当天陈章接到同事电话,得知正在查办的一起受贿案的一名行贿人刚刚到案。案件紧迫,一个环节打不开就会影响全局,因此必须在短时间内拿下口供。于是,陈章毅然在工作和家人之间作出了选择。

得知陈章又踏上了办案的征途,家人的心里被泼了一盆凉水。可一切都已准备就绪,亲戚朋友也都到了,于是,只好无奈地进行了一场没有主角的生日宴。

其实,陈章对家人“爽约”已经不是第一次了。他的妻子在基层法院工作,平时比较忙,一家人能聚在一起的日子本来就不多。有时候好不容易约好一起去旅游或运动,也常常因为陈章临时“变卦”而告吹。如今,家人都已经习惯了陈章的“言而无信”。

说起这个,陈章显得有些无奈,他说:“多想对家人兑现一次承诺,可身不由己啊,我现在甚至都不敢对儿子承诺什么了。我是一个不称职的爸爸。”

■通讯员 钱聪 本报记者 仇健

时光像投影机,让一些面孔次第隐去,让另一些面孔历久弥新。

